

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挖补项目

招标控制价审核报告

卓信审字(2023)第 0390 号

郸城县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

接受贵单位委托，我对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挖补项目招标控制价进行了审核，在有关部门的积极配合下，现已完成审核任务，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工程基本情况：本项目为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挖补项目，项目位于周口市郸城县，建设单位为郸城县城市管理局，设计单位为中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主要包括：拆除原有车行道沥青面层及水泥稳定碎石，新建 C30 混凝土路面。

2. 审核范围：本次招标控制价审核的范围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挖补项目图纸设计全部内容。

二、审核内容、程序及依据

(一) 审核内容

1. 是否执行现行的定额、编制办法及相关的补充规定；
2. 工程量的计算是否准确，是否遵循规定的计算规则，有无虚计、多计工程量情况；
3. 定额套用是否规范、合理，有无高套定额情况；
4. 各项费用是否按照规定计取，有无多列、多计费用情况；

5. 材料价格的调整是否执行相关规定，是否执行当地主管部门发布的材料价格信息；

6. 有无其他违反工程造价相关规定的情况。

（二）审核程序

1. 充分了解项目详细情况，按照工程特点组织项目审核人员并制定审核计划和实施方案；

2. 接收施工情况说明等有关资料，确定提供的资料是否完整、相互对应；

3. 审核人员熟悉项目有关资料；

4. 出具初步审核结果，与委托方及相关单位进行交流、沟通，有异议的地方达成一致意见后进行相应调整；

5. 确定最终审核结果，出具审核报告。

（三）审核依据

1.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下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操作指导规程》（中价协〔2002〕第016号）；

2. 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挖补项目施工图纸等相关资料；

3.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建设厅发布的《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 01-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 A1-31-2016）》及相关文件规定；

4. 人工费、机械人工费、管理费指数按河南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中心文件豫建消技〔2023〕26号文发布的2023年1~6月份价格指数计入；

5. 材料价格按照《周口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3年第3季度信息价计入，当期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的参考周边地市及郑州信息价，以上均没有的材料价参

考市场价计入；

6. 其他与工程造价相关的资料。

三、审核结果

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挖补项目招标控制价报审金额 434278.93 元，
审核金额 381192.91 元，审减金额 53086.02 元。



四、审核原因分析

因工程量、材料价、定额子目不同，审减金额 5.31 万元。

五、特殊事项说明

1. 本造价作为招标时的控制价，不作为结算价。
2. 此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数量是设计的预计数量，仅作为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中标总价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结算工程量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金额以结算审计单位审计后最终确定的结果予以支付。

附件：

1. 审核汇总表
2.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

3.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复印件

4. 郸城县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审批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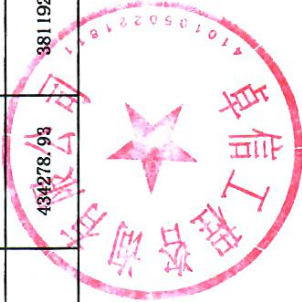
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挖补项目招标控制价审核汇总表

单位：元

序号	工程名称	报审金额	审核金额				审核金额
			招标控制价	其中：1、规费	2、安全文明施工费	3、暂估价	
1	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挖补项目	434278.93	381192.91	6418.14	6760.67	0.00	53086.02
2	合计	434278.93	381192.91	6418.14	6760.67	0.00	53086.02

卓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201441002822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7日

审核单位



编制人：



审核人：



审定人：



郸城县财政局

评审报告

郸财评审【2023】085号

送审单位：郸城县城市管理局

评审项目：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挖补项目

郸城县城市管理局：

按照县政府工作安排，根据《河南省预算评审管理办法（试行）》和有关政策，郸城县财政局委托卓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挖补项目招标控制价进行了评审，现将评审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为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挖补项目，主要工程内容为：划线切缝、开挖、填补、余渣清理等。

二、评审依据

1. 县领导签批意见；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3年版）；
3. 《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 A1-31-2016）；
4. 建设单位提供的图纸、预算书；
5. 《周口市建设工程造价参考信息》2022年第三期。

三、评审结论

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挖补项目送审金额 434278.93 元，审定金额 381192.91 元，审减金额 53086.02 元。

四、资金来源

县财政资金。

五、其它情况说明

1. 本评审报告只能作为项目招标控制价和前期工程控制的参考依据，项目最终以竣工决算审计为准。



附件

附件一：预算评审审批表



请各位领导协助, 财政局预算科 2023.11.22 田志勇

郸城县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审批表

评审项目名称	郸城县支农路、人民路等道路控补项目				
项目报审单位	郸城县城市管理局		立项或会议纪要情况		
设计单位	中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金额	43.427893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万元)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自筹资金
				43.427893	
项目主管部门 负责人签字	同意申请评审  年 月 日				
县分管领导 签字	史文强 年 月 日				
县主要领导 签字	同意依规评审  年 月 日				
财政局分管 局长签字	清许申中心经济 年 月 日				
财政局长签字	清许申中心经济 年 月 日				

- 注：1、财政追加资金一律由县主要领导签批；
 2、上级专项资金 50 万元以下，由分管县长审核后常务副县长签批，50 万元以上的由县长签批；
 3、50 万元以上的必须有县发改委立项或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4、自筹资金由部门领导和分管县长签批；
 5、送审图纸和预算书需单位主要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单位领导对项目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附纸质版和电子版）；
 6、评审报告只能作为项目招标控制价依据。

6/11